

國立東華大學 生命科學系 轉系審查標準

97年2月26日 九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99年2月23日 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102年9月17日 一百零貳學年度第一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學院別	理工學院
學系別	生命科學系
審查標準	<p>一、申請資格：依據「國立東華大學學則」之第二十條，不另設限。</p> <p>二、名額：以不超過本系原核定及分發名額之20%為限。</p> <p>三、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： 對生命科學系有興趣者，檢附「轉系申請表」經本系學生輔導委員認定後錄取。</p> <p>四、本辦法由本系學生輔導委員會及課程委員會共同擬定，經系務會議通過後送交教務處備查，修正時亦同。</p>
附註	

系所蓋章